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100226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735100E_1110022605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1年度「推動科學教育計畫-學生科學社團」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年度推動科學教育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係透過學生科學社團，以寓教於樂的方式，讓學生體會並學習科學原理，並經由多元化課程接觸，使學生從動手實驗過程中，培養學生創造性思考、解決問題的科學素養，並能應用所學於當前與未來的生活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計畫內容摘要如次：

(一)申請單位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，每校以申辦1個學生科學社團為原則。

(二)辦理對象：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，人數以20至30人為原則。

(三)活動方式：

1、辦理時間：自核定後至111年11月30日完成。



2、實施方式：採課堂、室外教學。

(四)申辦方式：

- 1、申請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4月1日止。將實施計畫（含課程規劃、防疫措施）及經費概算表逕寄大崙國小輔導室溫主任（桃園市中壢區崇德路139號）彙整及審查。
- 2、111年4月15日前於本市推動科學教育網站（<http://create.csps.tyc.edu.tw>）公布核定名單。
- 3、補助經費及項目：詳實施計畫。

(五)注意事項：

- 1、本計畫學生科學社團不得以委託民間單位辦理，違者取消核定資格與往後申請資格。
- 2、申辦學校必須參與市內科展競賽，並作為申辦112年度計畫審核參考。
- 3、申辦學校需派員參加本市中正國小辦理之科學種子教師研習。
- 4、核定通過之學校執行本計畫時，請依審核通過計畫之課程內容執行，於111年11月30日前辦畢，並於12月15日前繳交成果報告。

四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大崙國小溫主任(4983424分機610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